

济南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济高新国土资告字[2018]4号)

经济南市人民政府批准，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与济南市国土资源局联合发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本次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共计3宗，具体详见附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自然人、欠缴土地出让金、闲置土地、囤地炒地、履行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存在严重违约行为的单位和在本市土地招标采购挂牌出让中有违规行为的单位及关联单位，以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采取网上挂牌方式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申请人可于2018年4月28日起登

录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矿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119.164.252.44>，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下载网上挂牌出让公告、网上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相关网上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在网上参加竞买。

五、申请人可于2018年5月9日至2018年5月16日16时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书并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5月16日16时。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2018年5月9日9时至2018年5月18日9时30分。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实行竞买资格后置审查制度。竞得

人应当在网上交易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持成交通知书、竞买申请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报名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或代理人身份证和复印件(以《挂牌出让须知》为准)到济南高新区管委会716室进行资格审核。审核通过后，签订书面《成交确认书》并报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审核不通过的，竞价结果无效，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重新挂牌出让。竞买保证金按照《济南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规则(试行)》的规定办理。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申请人必须携带相关有效证件资料到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申请办理数字证书，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

并参与竞买。数字证书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使用帮助》。

(二)竞买申请人应详细了解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即通过网上交易系统进行)，不接受书面、电话、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竞买申请。

(四)竞买保证金缴纳银行账号是由网上交易系统随机自动生成唯一的竞买保证金子账号。

(五)土地相关权利人自本公告之日起，认为该出让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依法提起复议或诉讼。

(六)未涉及事项，以挂牌文件为准。

联系方式：

济南高新区管委会

联系地址：

济南市工业南路28号高新区管委会716室

联系电话：0531—88871591

联系人：焦雷 董璇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站前路9号1号楼5楼大厅CA证书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0531—68966416

联系人：李明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济南市国土资源局

2018年4月19日

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m ²)	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其他规划实施要点 (以规划部门规划意见为准)
					容积率指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18TDGP06W2001	高新东区11号地块	经十东路以北、24米规划路以东、科创路南侧、35米规划路以西	92066	仓储物流	1.2≤地上≤2.5	≥35%	≤15%	50	1500	1.总体布局：功能应合理分区，建筑宜紧凑布局。主体建筑后退北侧规划道路绿化带不少于15米，其他三侧后退规划道路红线不少于25米。 2.交通组织：机动车出入口应设置在支路，不得沿北侧规划路设置。须合理组织人流、货流，并充分利用地下空间合理配置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车位。 3.建筑设计：沿科创路的建筑应采用公建立面，并形成错落有致的天际线和较为丰富的立面色彩；仓库应以立体仓库为主，应选用明快的建筑色彩和良好的立面材质；建筑平面形式应与使用性质相符合。 4.配套设施：合理设置厂前区，厂前区建设内容、规模应与厂区主要功能相适应；用地内变配电、消防等配套设施宜与主体建筑一体化设计。 5.安全防护：须在建筑设计方案中严格落实环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意见，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同时妥善处理厂区安全疏散及消防措施。
2018TDGP06M2014	高新东区12号地块	孙村片区世纪大道以南、大正路以东、科创路以北	35394	工业	1.2≤地上≤2.0	≥35%	≤15%	50	600	1.总体布局：功能应合理分区，建筑宜紧凑布局，规划指标应与南侧相邻地块统筹核算。主体建筑后退西侧规划道路绿化带不少于15米。 2.交通组织：须合理组织人流、货流，合理配置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车位。 3.建筑设计：应选用明快的建筑色彩和良好的立面材质。建筑设计须符合产业类型及其工艺流程的要求，建筑平面形式应与使用性质相符合。 4.配套设施：合理设置厂前区，厂前区建设内容、规模应与厂区主要功能相适应；用地内变配电、消防等配套设施宜与主体建筑一体化设计。 5.安全防护：须在建筑设计方案中严格落实环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意见，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同时妥善处理厂区安全疏散及消防措施。
2018TDGP06M3001	高新章锦片区3号地块	港源八路以北、港兴一路以西、港源七路以南、港兴元路以东	11826	工业	1.5≤地上≤2.5	≥35%	≤15%	50	300	1.总体布局：功能应合理分区，建筑宜紧凑布局，后退地界不少于10米。 2.交通组织：须合理组织人流、货流，并充分利用地下空间合理配置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车位。 3.建筑设计：建筑高度控制在50米以内，主体建筑应采用公建立面，应选用较为丰富的立面色彩，并充分考虑西侧沿绕城高速的天际线、屋顶形式等景观效果；建筑设计须符合产业类型及其工艺流程的要求，建筑平面形式等应与使用性质相符合。 4.配套设施：合理设置厂前区，厂前区建设内容、规模应与厂区主要功能相适应；用地内变配电、消防等配套设施宜与主体建筑一体化设计。 5.安全防护：须在建筑设计方案中严格落实环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意见，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同时妥善处理厂区安全疏散及消防措施。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做好事，不分大小，不分人群
也许，你的一个小小举动也会散发出无限正能量

让我们一起把信号格加强！